

益赫农建字〔2025〕2号 A类

**益阳市赫山区农业农村局
关于对赫山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
第24号建议的答复**

邓涛代表：

您好！您在赫山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提出的《关于优化工作机制，助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的建议》已收悉。经我局调查研究，并报区级领导同意，现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我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、市委市政府关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的决策部署，学好用活浙江“千万工程”经验，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。一是建立网格化责任清单，明确镇村干部及保洁员责任分工，初步形成公共区域“分片包干、责任到人”的推进机制；二是推广实施全民清扫日活动，着力整治“五边八乱”问题1万多处；三是

启动农户生活垃圾、污水处理自愿缴费工作，通过“群众自筹+财政补贴”模式，为长效保洁提供资金支持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进一步压实乡镇（街道）工作责任，督促乡镇（街道）充分利用好“片组邻”三长制网格平台，分片分组召开屋场会，提高群众参与意识，引导和带动群众参与全面清扫日活动、清扫志愿活动，形成长效保洁机制。

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，如有意见敬请反馈。

再次感谢您提出的宝贵意见和建议，希望今后一如既往地关心和支持我们工作，并继续予以监督、理解和支持。

益阳市赫山区农业农村局

2025年6月17日